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布僅供參考，並非出售任何證券之要約或購買任何證券之要約招攬，本公布或其任何内容亦不構成任何合約或承諾之基礎。本公布或其任何副本不可攜入美國或於美國分發。

本公布所載資料不會於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各州及哥倫比亞特區）或其境內直接或間接分發。本公布並不構成或組成於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之要約或招攬。本公布所述股份及該等債券並未亦不會根據證券法登記，且除非已根據證券法之登記規定登記或獲豁免登記，否則將不得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股份或該等債券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REXLot Holdings Limited

御泰中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5)

部分行使選擇權 以發行於二零一六年到期之 六厘可換股債券

謹此提述御泰中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之公布（「該公布」），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發行於二零一六年到期、本金額最高為894,700,000港元之六厘可換股債券（附有選擇權（「選擇權」）可進一步發行於二零一六年到期、本金額最高為145,500,000港元之六厘可換股債券）（「該等債券」）。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布所用之專有詞彙與該公布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宣布（其中包括）發行本金額為816,900,000港元之實發債券一事已經完成。

繼發行實發債券後，本公司宣布，牽頭經辦人已部分行使選擇權，以認購本金額為70,000,000港元之增發債券（「已行使增發債券」），令債券發行之總發行規模達致本金總額為886,900,000港元之該等債券。

已行使增發債券於發行後，可按初步轉換價0.6175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本公司股本中113,360,323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其發行條款與實發債券相同，並與實發債券享有同等地位。已行使增發債券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七日發行。

發行已行使增發債券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約為70,000,000港元及68,00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債券發行之所得款項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用於把握日後在中國彩票市場的機會，特別是在新的電子彩票市場。

由於發行已行使增發債券一事仍須待認購協議訂明之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御泰中彩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吳婉儀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共有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孝聰先生及巫峻龍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阮煒豪先生、鄒小岳先生及李家麟先生。